

莎车县财政局文件

莎财振〔2024〕460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阿瓦提镇 5 村、17 村污水处理建设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

莎车县阿瓦提镇：

根据中共莎车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下达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批复》（莎党农领字【2024】4 号）批复，现下达 2024 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阿

瓦提镇 5 村、17 村污水治理建设项目预算资金 350 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50 万元，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地点和资金规模组织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组织招投标，预算执行中请对资金运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预算执行结束后，请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上报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委。

请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此项资金列入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505（生产发展）

莎车县财政局
2024 年 10 月 18 日

抄送：莎车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莎车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莎车县审计局，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莎车县统战部、莎车县林业和草原局、莎车县畜牧兽医局

莎车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4 年 10 月 18 日印发

附件1: 2024年第四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莎车县阿瓦提镇5村、17村污水治理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 莎车县财政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主管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计划金额	本次下达	资金性质
1	莎车县阿瓦提镇	莎车县阿瓦提镇5村、17村污水治理建设项目	计划总投资: 350万元 建设内容: 阿瓦提镇5村、17村新建污水管网11.55公里, 100立方米化粪池7座, 并配套检查井等相关附属设施, 计划总投资350万元。	阿瓦提镇5村、17村	350.00	350.00	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生产发展)
	合计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莎车县阿瓦提镇5村、17村 污水治理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郑磊18399331085	
主管部门	喀什地区生态环境局莎车 县分局	实施单位	莎车县阿瓦提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阿瓦提镇2个村新建DN300污水管网11.55公里，100立方米化粪池7座。项目实施后，受益脱贫人口数将达到196人，工程设计使用年限不低于30年，一是可保障区域群众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维护当地的生态平衡，提高生活污水排放处理；二是满足项目区农民不断提高的生活质量水平的需求；三是保障村民的健康，进一步提升群众的幸福感、安全感和获得感，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将达到95%以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个）	≥2个
			新建污水管网长度（公里）	≥11.55公里
			新建建设化粪池数量（座）	≥7座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年/月）	2024年11月
			项目完工时间（年/月）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工程建设成本（万元）	≤321.49万元
			项目其他费用成本（万元）	≤28.51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年）	≥3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